

北京城市副中心报



2023年12月26日 星期二 农历癸卯年十一月十四 今日四版



北京日报客户端 融汇副中心客户端

尹力在全市机构改革动员部署会上强调

坚持首善标准 推进机构改革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殷勇李秀领魏小东刘伟出席

本报讯(记者 郝竹竹 范俊生)我市机构改革方案已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昨天,全市机构改革动员部署会召开。市委书记尹力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首善标准,不折不扣推进我市机构改革各项任务落地落实,为谱写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北京篇章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保障。市委副书记、市长殷勇,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秀领,市政协主席魏小东,市委副书记刘伟出席。

尹力指出,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是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作出的一项重大战略部署。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为我们做好机构改革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要深入学习领会,充分

认识这次机构改革的重大意义,自觉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把改革任务抓紧抓实。

尹力强调,要深刻认识到深化我市机构改革是进一步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迫切需要,通过改革进一步优化党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机制,确保党的领导贯穿首都各项工作领域全过程。深刻认识到深化我市机构改革是进一步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进一步建立与之相适应的机构职能体系,在更高层次上服务推动创新发展、减量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激发首都发展的动力和活力。深刻认识到深化我市机构改革是进一步破解超大城市治理难题的迫切需要,进一步健全基层

治理体系,提升首都治理现代化水平,更好解决城市治理难题和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尹力强调,要准确理解和把握我市机构改革的总体要求,确保机构改革方案落到实处。要着力调整优化重点领域机构和职能,落实党中央要求,从北京实际出发,对我市金融、科技、社会、数据等重点领域的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进行优化调整。着力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压紧压实政府部门的行政执法主体责任,细化市、区执法职责划分,构建权责清晰、协调联动、运转高效的执法体系。着力调整完善乡镇、街道机构设置和管理体制,持续完善简约高效便民的基层管理体制,进一步为基层扩权赋能,切实为基层减负,让基层把更多时间和精力放在抓落实上。着力精减人员编制,规范部门领导职数,不断提高干部

工作本领,提升运行效率。着力推动议事协调机构精简优化,明确职能定位,健全制度,规范运行。

尹力要求,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确保我市机构改革任务如期顺利完成。要压实工作责任,市委负总责,各部门、各区党组(党委)加强研究谋划、统筹安排部署。周密部署实施,突出重点,抓好干部配备、机构人员转隶、“三定”规定制定等关键环节。加强教育引导,把思想政治工作做深做细。严明纪律规矩,加强监督执纪问责。

会议就机构改革主要任务及组织实施有关工作作了说明。

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领导,市高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领导出席会议。



本报讯(记者 曲经纬)近日,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公布了2023年第四批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名单,位于城市副中心的19个项目121个楼栋将“重返青春”(见下图)。

这次公布的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共计78个,涉及改造楼栋300栋,2万户受益,改造建筑面积144万平方米,覆盖东城、西城、丰台、石景山、门头沟、大兴、房山、通州、平谷9个区。改造内容根据小区居民改造意愿确定,主要包括危旧楼改建、抗震节能综合改造、节能综合改造、单项改造及环境整治提升等方面。

其中,城市副中心涉及19个项目,占比24%,数量仅次于东城区27个,但楼栋数最多,121个,占比40%,建筑面积约48.7万平方米。涉及梨园北街、乔庄北街、玉桥南里南、潞河中学北街、如意园、吉祥园、玉带河西街、通惠南路等小区。卫生局家属楼(17、18号楼)等9个项目主要进行节能综合改造、单项改造及环境整治提升;新仓路小区(23、25号楼)8个项目单项改造;玉带河西街小区22号楼将进行抗震节能综合改造、单项改造及环境整治提升;上园129号院(3、4号楼)进行危旧楼改造和环境整治提升。

“老旧小区改造既是老百姓家门口的‘关键小事’,也是城市发展过程中的‘民生大事’。主题教育开展以来,市住建委持续走进老旧小区,倾听居民心声,成熟一批确认一批。”市住建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关于确认2023年第四批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的通知》要求,各区建立规范的物业管理长效机制,具备条件的加快启动实施,北京市城市管理局应加大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专业管业改造力度,对于目前仅需管业改造的项目,直接下达专业管业改造年度计划。各区还要提前谋划明年任务,梳理2024年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含管业改造)、危旧楼改建、老楼加装电梯等任务,结合实际情况合理制定2024至2025年改造计划。

记者了解到,截至目前,北京市属老旧小区改造新开工355个,完工183个,新开工和新完工年度任务均已完成。

城市副中心十九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公布

一百二十一个楼栋将进行危旧楼改建、抗震节能等综合改造

答好市委“二十年之问”为加快打造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城市发展样板不懈奋斗

中共北京市通州区委七届七次全会举行

区委常委会主持会议 孟景伟讲话

本报讯(记者 陶涛)昨天,中国共产党北京市通州区第七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召开。全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城市副中心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审议通过《通州区委关于答好市委“二十年之问”加快打造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城市发展样板的实施意见》《通州区委关于答好市委“二十年之问”加快打造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城市发展样板的三年行动计划》,总结2023年工作,研究部署2024年各项任务。区委常委会主持会议。区委书记孟景伟代表区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就《实施意见(审议稿)》及《三年行动计划(审议稿)》作说明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郑皓作关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报告。

全会充分肯定区委常委会2023年工作,指出,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推动城市副中心建设大踏步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一年。全会一致认为,区委常委会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城市副中心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城市副中心重要指示精神,以回答好“二十年之问”为总目标,以“11311”工作体系为抓手,狠抓副中

心控规和高质量发展意见落地,着力处理好与雄安新区、与中心城区、与北三县等周边地区“三个关系”,紧盯提升综合承载力、经济内生动力和城市吸引力“三个着眼点”聚力发力,强化党的建设、改革创新、作风建设“三个保障”,在打造城市发展样板的新征程上推动各项工作全面上台阶,为答好“二十年之问”跑好第一棒。

全会强调,2024年要认真落实《实施意见》和《三年行动计划》,重点抓好九方面工作:一是以高水平城市建设夯实千年城市根基;二是以高质量发展积蓄展展腾飞动力;三是以高效率数字化转型支撑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四是以高层次统筹联动助力京津冀协同成绩更亮;五是以高水准共同富裕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六是以高效能社会治理让城市更有温度;七是以高品质民生服务提升近悦远来魅力;八是以高标准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九是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党各领域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全会强调,贯彻落实好此次全会精神,务实效完成好明年各项工作任务,要放眼全国看形势,深刻领悟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明年经济工作总体要求,牢牢把握“五个必须”的深刻内涵,牢牢把握“九方面重点工作”。要立足全市看态势,用好全市聚焦之势,紧跟各区你追我赶之势,强化协同发展

之势,在关键处“落好子”。要盯住副中心建设看趋势,强化迎难而上、难中求进的奋进精神,攻坚克难、持续破题的斗争精神,脚踏实地、久久为功的务实精神,在新征程中书写担当新篇章。要狠抓落实强作风,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处处对标对表的大局观、事事闭环到位的执行力、人人担当尽责的主动性和步步从严治党的保障力抓好落实,全面提升工作效率、效果和效益。临近年终岁尾,要始终紧绷安全生产这根弦,认真做好应急值守和城市生命线安全保障,要加强统筹协调,确保明年一季度“开门红”。

全会号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永葆“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在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中勇立潮头,为打造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城市发展样板不懈奋斗。

全会听取并审议了区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北京市通州区第七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决议》《中国共产党北京市通州区第七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关于同意李经纬、李银环同志辞去区委委员职务的决定》《中国共产党北京市通州区第七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关于递补杜德耕、邹海涛、张民平同志为区委委员的决定》等。

京津冀签署自贸区协同发展行动方案

北京城市副中心已实现和河北555项、天津501项政务服务“跨省通办”

本报讯(记者 关一文)昨天,京津冀自贸试验区联席会议在河北雄安新区召开。会上,北京、天津、河北三省自贸试验区管理机构负责人共同签署了《京津冀自贸试验区协同发展行动方案》,重点是实施5大行动共16条具体举措,包括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港口协同发展、金融创新协作、产业融合发展、资源便捷流动等方面。

北京市副市长马红介绍,北京自贸试验区设立三年多来,始终把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作为重要方向,着力构建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出台了北京市《推进京津冀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发展重点任务落实工作方案》;结合发展实际,推出了跨省市土地征收协商联动模式、跨区域税收协同共建新格局等三地自贸区创新案例经验;与天津、河北联合推出了四批共计179项京津冀自贸试验区政务服务“同事同标”事项,真正实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北京城市副中心已实现和河北555项、

天津501项政务服务“跨省通办”。

为实现三地信息充分共享和有效使用,北京打造了全国首个基于互联网的涉企信用信息征信链平台——京津冀征信链,实现三地信用信息充分共享和有效使用,助力信贷发放超700亿元;共同公布第一批165项资质资格互认清单,涉及14个部门、50个类别的从业资质资格;此外还推进了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三地互认,共建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合作机制等,服务三地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

会上,京津冀三地发布了“1+5+18”系列协同创新成果,“1”即《京津冀自贸试验区协同发展报告》,该报告梳理总结了京津冀三地自贸试验区协同发展成效,特别是三地自贸试验区在贸易投资、产业发展、通道物流、政务服务、要素流动等5个方面协同发展的制度创新成果,分析了三地自贸试验区协同发展面临的形势和任务,提出了三地自贸试验区协同

创新的对策建议。“5”即京津冀跨境贸易营商环境、跨境贸易便利化、外商投资、政务服务和跨省市共建等5个细分领域专题报告,总结了近年来相关领域在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中取得的成效。此外,还发布了18个京津冀自贸试验区协同制度创新案例,其中河北省6项、北京市6项、天津市6项。

京津冀三地自贸试验区管理机构有关负责同志共同签署了《京津冀自贸试验区协同发展行动方案》,明确了下一步推动京津冀自贸试验区协同发展的目标和任务,重点是实施5大行动共16条具体举措,具体包括:实施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协同提升行动;实施三地港口协同发展互联互通行动;发挥河北陆港优势,推动京津冀运输通道建设,共享三省市中欧班列资源,开行铁路跨境贸易运输线;建立京津冀空港协作机制,发挥北京空港优势,提升民航协同运行效率,完善区域枢

纽航线网络布局;建立京津冀海港协作机制,发挥天津和河北港口优势,优化完善港口物流网络,为京津冀地区打造便捷出海口,建设世界级港口群。

同时,实施金融创新协作发展行动,深入推进“京津冀征信链”建设,推动三地信用信息在金融场景的共享应用;实施产业融合发展协作推进行动,加强产业合作平台建设和技术市场融通合作,吸引更多创新要素集聚;实施资源便捷流动协同促进行动,支持三地自贸试验区“信息共享、创新共推、模式共建”;推动三地政务服务部门加强沟通对接,实施更多“同事同标”“资质资格互认”事项等。

明年将迎来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十周年。北京作为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要“一核”,未来将立足构建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高水平开放平台,携手天津推动形成更多协同创新成果,助力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先行区、示范区。



2023年第四批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通州区)	
1、卫生局家属楼(17、18号楼)	
2、梨园北街4号院6号楼	
3、玉桥南里南(39-43号楼)	
4、乔庄北街(279号院1-5号楼;283号院1-3号楼;305号院1-6号楼;11号楼)	
5、乔庄北街(249号院1、2号楼)	
6、玉桥北里(1-3号楼;5-9号楼;13-31号楼;甲22号楼;34-40号楼;43-46号楼;48-50号楼;52-57号楼)	
7、如意园(甲1号楼;乙1号楼;1-6号楼;甲7号楼;7-11号楼;13-15号楼)	
8、吉祥园(1号楼;甲2号楼;5号楼;8号楼;11、12号楼)	
9、西侧通惠南路小区(11号楼;15号楼;17号楼;19号楼)	
10、潞河中学北街3号楼	
11、中山大街108号楼	
12、玉带河西街小区50号楼	
13、果园(233号院1-6号楼)	
14、玉带河西街小区22号楼	
15、玉带河西街小区52号楼	
16、北光家属院(3-7号楼)	
17、新仓路小区(23号楼;25号楼)	
18、通惠南路(29号院3号楼)	
19、上园(129号院3、4号楼)	